



大会

Distr.: General
18 April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3(d)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进行
其他选举：选举人权理事会十五个成员

2008 年 4 月 15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联大主席的信

谨通知您，巴基斯坦已宣布作为候选国参加将于 2008 年 5 月举行的人权理事会 2008-2011 年期间成员的选举。

巴基斯坦参选人权理事会体现了巴基斯坦对人权事业和基本自由的坚定承诺。

鉴于巴基斯坦参选人权理事会，并根据联大第 60/251 号决议的规定，谨随函附上巴基斯坦为促进和保护人权做出的自愿许诺和承诺（见附件）。

穆尼尔·阿克兰（签名）



2008 年 4 月 15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联大主席的信的附件

巴基斯坦根据联大第 60/251 号决议为促进人权做出的贡献、承诺和自愿许诺

巴基斯坦已经决定再次以候选国身份参加将于 2008 年 5 月举行的人权理事会选举，竞选连任 2008-2011 年期间亚洲的 4 个席位之一。

根据联大第 60/251 号决议的规定，以下是巴基斯坦为促进人权做出的贡献、自愿许诺和承诺要点：

为促进人权做出贡献

- 巴基斯坦发挥了主导作用，推动将人权理事会建成为促进人权而促进对话、合作、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同时适当考虑各成员国的历史、文化和宗教价值及其具体的社会、经济条件的机构。
- 作为人权理事会的创始成员国，巴基斯坦与其他成员国协作，一直积极努力，为创建人权理事会的新架构提供得到一致认可的坚实基础。巴基斯坦通过建立有效联盟，在人权理事会第一年的工作中发挥了建设性作用，并帮助在全球定期审查模式、特别程序体系审查和秘密申诉程序（1503）审查方面达成了关键的一致意见。
- 巴基斯坦代表团通过其在人权问题、规范、标准方面的知识以及对现构成人权理事会内工作基础的各项协定复杂历史的了解，为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
- 巴基斯坦继续担任伊斯兰会议组织日内瓦人权问题工作组主席（巴基斯坦目前还担任伊斯兰外交部长会议主席）。在此方面，巴基斯坦一直努力克服伊斯兰世界和西方之间出现的分歧和误解。为此，巴基斯坦参与所有主要倡议，促进文化间对话和不同社会和文化间的和谐，并在联大和人权理事会为实现和平而促进宗教间和文化间合作提出各项决议。

在过去许诺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今后的承诺

- 巴基斯坦已经履行了 2006 年当选人权理事会成员时做出的大部分承诺。联邦内阁已决定 (a) 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b) 签署《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 (c) 签署《禁止酷刑公约》。正在最终确定各项公约批准和签署的程序。
- 成立巴基斯坦国家人权委员会的事宜正在筹划之中。
- 巴基斯坦已是《消除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儿童权利公约》以及国际劳工组织第 100、138、182 和 111 号核

心公约的缔约国。巴基斯坦还是《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签署国和《儿童权利公约》两项任择议定书的签署国。

- 巴基斯坦正在特别关注妇女的社会和经济解放以及保护其他弱势群体（包括儿童和少数民族）的权利。已通过媒体和教育方案开展了公众人权意识活动，以促进在社会中尊重和遵守人权。
- 巴基斯坦一直坚决支持人权理事会并坚信人权理事会作为联合国人权系统主要机构的重要性。巴基斯坦率先支持将全球定期审查机制作为人权理事会对人权进行全球、有效审查以及消除选择性方面的关注的创举。巴基斯坦将成为在全球定期审查过程中接受审查的第一批国家之一。
- 巴基斯坦一再强调人权特别程序体系发挥的关键性作用。
- 巴基斯坦还支持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在人权理事会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 巴基斯坦致力于确保赋予人权理事会权力，以充分发挥其潜力。
- 巴基斯坦如能连任 2008-2011 年任期的人权理事会成员，则将继续为人权理事会的规范性工作与业务工作做出积极贡献，并将支持其他论坛为促进人权最高标准而展开活动。